

大直高中交通安全研習參與項目

研習說明:本校派高姓學創人員參加交通安全研習。



教師姓名: 高晟鏗
身份證字號: A1****6923

服務學校: 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研習日期區間: 2020/10/21~2020/10/21

研習時數合計: 一般 7小時

	類別	研習班名稱	研習日期	主辦學校/單位	核准文號	核予時數
1	一般研習 12年國教議題	109學年度臺北市各級 學校交通安全教育研習	2020/10/21 2020/10/21	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 校	北市研習字 第10909022號	7

說明:10/21 參加交通安全教育研習觀摩

★意見欄

1.大直高中各組室 131學務主任 鍾銘益 決行 109/09/03 08:50:12

如擬

2.大直高中各組室 183生輔組長 李政達 送陳/會 109/09/02 08:36:31

一、案內「109年度臺北市交通安全教育教師增能專修研習班」高中職組研習時間為109年9月30日。

二、推薦校安人員高晟鏗參加研習，懇請惠予公假。

三、奉核後，依規定辦理。

3.大直高中各組室 校安約聘人員 高晟鏗 送陳/會 109/09/01 11:00:17

一、案內「109年度臺北市交通安全教育教師增能專修研習班」高中職組研習時間為109年9月30日。

二、推薦校安人員高晟鏗參加研習，懇請惠予公假。

三、奉核後，依規定辦理。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109年度臺北市交通安全教育教師增能專修研習班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本中心109年度研習計畫原規劃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目標：

- (一) 提升種子教師對於交通安全之感知及教學知識。
- (二) 藉由學校交通安全教育之推動及教學設計等課程，精進教師授課知能，以強化學生交通安全教育成效。

三、研習對象及人數：各校至少派1人，每期上限60人。

- (一) 第1期(國小組)：調訓教師(非兼任行政人員)。
- (二) 第2期(國小組)：調訓教師(非兼任行政人員)。
- (三) 第3期(國中組)：調訓教師(非兼任行政人員)。
- (四) 第4期(高中職組)：調訓交通安全業務承辦人。

四、研習日期：

- (一) 第1期(國小組)：109年9月24日(星期四)。
- (二) 第2期(國小組)：109年9月25日(星期五)。
- (三) 第3期(國中組)：109年9月29日(星期二)。
- (四) 第4期(高中職組)：109年9月30日(星期三)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9年9月15日(星期三)止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(臺北市北投區德園街2號)。

七、課程內容：(課程如有修改，以網路公告為主)。

(一) 第1期(國小組)：教師(非兼任行政人員)。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主題	講者
9月24日(星期四)	08:55-09:00	10	班級說明	本中心
	09:00-10:50	20	學校交通安全課程設計與融入	蔡雅芬主任(明德國小)
	11:00-11:50	10	交通安全教育資源	孫振志 退休主任(文島國小)
	13:30-16:10	30	兒童安全道路口教材種子教師培訓課程	陳麗惠教授(淡江大學)

(二) 第2期(國小組)：教師(非兼任行政人員)。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主題	講者
9月25日(星期五)	08:55-09:00	10	班級說明	本中心
	09:00-10:50	20	學校交通安全課程設計與融入	蔡雅芬主任(明德國小)
	11:00-11:50	10	交通安全教育資源	孫振志 退休主任(文島國小)
	13:30-16:10	30	兒童安全道路口教材種子教師培訓課程	陳麗惠教授(淡江大學)

(三) 第3期(國中組)：教師(非兼任行政人員)。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主題	講者
9月29日(星期二)	08:55-09:00	10	班級說明	本中心
	09:00-11:50	30	從國交通安全事故談交通安全教育教育設計	陳麗惠教授(淡江大學)
	13:30-14:20	10	交通安全教育資源	孫振志 退休主任(文島國小)
	14:25-15:15	10	優良教學分享	1. 信義國中 郭曉森校長 李千惠老師 黃啟君老師
15:20-16:10	20	2. 弘道國中 張桂輝老師		

(四) 第4期(高中職組)：交通安全業務承辦人。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主題	講者
9月30日(星期三)	08:55-09:00	10	班級說明	本中心
	09:00-11:50	30	學校交通安全教育之推動	陳高村教授(中央警察大學)
	13:30-14:20	10	交通安全教育資源	孫振志 退休主任(文島國小)
	14:30-16:10	20	學校交通安全教育活動及課程	周毓蓮主任(高港高中)

八、研習方式：講授、經驗分享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貴機關(學校)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匯送報名。

(二) 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3日內公布研習名單(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申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，請自行列印研習通知並準時參加研習)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依照報名順序優先錄取(學校需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匯送報名作業)，如報名踴躍而錄滿，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。

(二) 為維護研習品質、精進掌握內容，請義印製份數及參加研習教師權益，請學校務必依照報名順序完成匯送(恕不接受現場報名)。

(三) 完成報名順序之研習員，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，應於研習前3日函告本中心，並依報名辦理取消研習，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者，應於3日內提出具體事由填寫請假單(可由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下載)並透過 email 傳送請假取消報名表，逾期仍以無故缺席計。

(四) 為珍貴教育資源，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，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三次者，將於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系統上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。

說明：9/30 參加交通安全教育教師增能專修研習班